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536(Resumption 2)
16 May 1995

CHINESE

第三五三六次会议(复会 2)临时逐字记录

1995年5月16日星期二,上午10时3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默里梅先生	(法国)
成员国:	阿根廷	卡登纳斯先生
	博茨瓦纳	勒格瓦伊拉先生
	中国	王学贤先生
	捷克共和国	罗夫斯基先生
	德国	格拉夫·楚兰曹先生
	洪都拉斯	伦东·巴尔尼卡先生
	印度尼西亚	维比索诺先生
	意大利	费拉林先生
	尼日利亚	艾瓦赫先生
	阿曼	胡塞比先生
	俄罗斯联邦	格拉诺夫斯基先生
	卢旺达	乌巴里卓罗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戴维·汉内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格涅姆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科科长(C-178)。

星期二上午10时55分复会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要通知安理会,我收到毛里塔尼亚代表的一封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对安理会这个议程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乌尔德·埃利先生(毛里塔尼亚)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其保留的席位上就座。

主席(以法语发言):下一位发言者是苏丹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雅辛先生(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感谢你给我这次在安全理事会发言的机会。首先,请允许我同在我前面发言的代表一起,祝贺你担任本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我相信,由于你的外交技巧、经验和智慧,问题将得到公正和公平的解决。我还要向库凡达大使表示感谢,他在指导上个月安全理事会工作方面作出了努力。

我们大家都已听到前面的发言者对耶路撒冷城现在面临的危险表示谴责,至少表示不满意,耶路撒冷对所有天启教,特别对伊斯兰教来说都是一座圣城,伊斯兰教认为圣城是穆斯林的第二重要的礼拜方向和先知穆罕默德的升天地点,愿真主赐福与他。耶路撒冷也是基督教的摇篮。

因此,今天摆在安全理事会面前的问题是极其严重的。如果不加以解决或是找到该问题公正的解决方法,就会激化穆斯林民族的情绪和挑起它的愤怒,因而动员其所有资源来解决该问题。

安全理事会通过果断和公正的决议的意志、信誉和能力将受到考验。这些决议必须不设双重标准和毫无例外地捍卫国际法。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252(1968)号、第271(1969)号、第475(1980)号和第478(1980)号及第672(1990)号决议,它们都同

圣城有关。它们规定以色列--占领阿拉伯土地的以色列--有责任不破坏圣城的法律和人口状况。它们还呼吁国际社会不要承认占领国采取的违反《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和1949年《第四项日内瓦公约》的任何措施。上述决议认为占领国的这类措施是无效和非法的。它们谴责以色列改变圣城地位的企图,呼吁以色列停止执行其非法的定居点的政策和措施。

安理会听取了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纳赛尔·基德瓦先生的发言。他的发言强调以色列有一个目标:无限期吞并东耶路撒冷和宣布统一的耶路撒冷为以色列首都。它企图达到这一目的的手段包括以没收土地和以各种方法阻止巴勒斯坦人造房的政策撤清东耶路撒冷的巴勒斯坦居民。

此外,为了加强制造既成事实的政策,以色列继续建造定居点和引进犹太移民。以色列这样做时不顾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决议,不怕对其实施《宪章》对这类情况的明确规定,安全理事会曾在理由并非如此充分的情况下对别国执行这些条款。安理会今年2月28日审议定居点问题时决定不对以色列采取任何措施,使其强加既成事实的政策获得了道义支持。这些是必须揭示的事实。如果安全理事会为结束这种违反情况而作出强硬的决定并加以执行,以色列就不会选择没收53公顷巴勒斯坦土地--使以色列自1967年占领以来在圣城没收的巴勒斯坦土地总数增加到2 400多公顷。如果以色列预料将承担无视整个国际法和特别是安全理事会有约束力的决议的后果,它就不会在圣城内部和周围建造35 000个定居单位。

尽管我们完全知道如果以色列得不到其盟国的不公正的支持和可耻的帮助就不会冒天下之大不韪,我们还是必须要问,把冷战后国际舞台上的所有进展和各国对和平与和解的贡献弃之不顾是否明智?结盟的政策是否将保持不变?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于1995年5月6日一致通过了第5478号决议。该决议重申圣城是以色列1967年占领的领土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适用于耶路撒冷。决议还强调圣城地位对信奉穆斯林和基督教的阿拉伯世界的重要性。决议还一致谴责以色列没收巴勒斯坦土地的决定,因为这

一行动违反了国际法及其准则,违背了安全理事会决议和《1949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第四项日内瓦公约》,并且它还威胁了和平。此外,决议呼吁国际社会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承认占领国以色列对耶路撒冷城的法律和人口状况的任何改变,它还呼吁国际社会拒绝以色列声称耶路撒冷为其永久首都的论调。

我国政府强烈谴责以色列为加强其制造既成事实的政策而采取的措施:吞并东耶路撒冷、没收土地、从城里赶走巴勒斯坦人并封锁城市不让他们进入、建造定居点和继续进行威胁阿克萨圣寺的安全和地基的挖掘活动。

苏丹政府认为,巴勒斯坦人通过签署《原则宣言》采取了一个必须受到尊重的立场。我们支持该立场,尽管我们清楚地知道以色列并不真想要和平。以色列要的是投降,这将使它能够继续占领包括圣城在内的阿拉伯土地。这种投降将使被持续的战争和定居政策驱散在外的巴勒斯坦人无法返回这些土地,定居政策使以色列能够夺取所有巴勒斯坦土地,把巴勒斯坦人民得到国际社会支持的合法和不可剥夺的权利变为空想,包括他们建立以耶路撒冷为首都的独立国家的权利。

以色列要的是阿拉伯国家的投降和国际社会对其扩张主义政策的支持。以色列用各种手段设置和平的障碍。尽管它是侵略国和占领国,它以安全顾虑为由拒绝撤出叙利亚的戈兰高地和黎巴嫩南部。以色列要国际社会默认它试图以武力强加的意志。

我们想要的和平,建筑在公理、正义和法治上的和平,是全面、公正和持久的和平。要实现这种和平,以色列必须放弃它的扩张野心,从所有的被占领土上撤走;必须承认巴勒斯坦人民正当和不可分割的权利,包括他们自决和建立他们自己的国家的权利,以耶路撒冷为首都;要实现这种和平,以色列必须充分承诺执行第242(1976)、338(1973)和425(1978)号决议,以及与耶路撒冷地位问题有关的第252(1968)、271(1969)、476(1980)、478(1980)和672(1990)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肩负着重大责任:它必须坚定不移地支持全面、公正与持久和平;它必须重申其信誉,谴责以色列在耶路撒冷及其四周地区没收巴勒斯坦人土地、建造

定居点和继续进行挖掘,威胁神圣的阿克萨清真寺建筑基础与安全的措施。安理会必须要求以色列立即取消这些措施,今后不再采取这种措施。安全理事会还必须重申这些措施是非法的。它必须采取行动,落实《宪章》规定,以确保充分执行安理会决议,决无例外。

国际社会必须公开拒绝和谴责以色列制造既成事实的政策,这种政策违反国际法,违反具有国际法力量的决议、违反《1949年第四项日内瓦公约》。

安理会必须使以色列认识到,不能通过根据使用武力的原则作出的单方面决定实现和平。

我国代表团呼吁安全理事会,特别是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在一个宗教上极其敏感的问题上听受理性的呼声:它必须根据《宪章》的原则和国际合法性采取果断行动。我们认为,如果安全理事会根据无法接受的借口推脱责任,会使一场严重的局势更难解决,很可能把中东地区带入一个新的紧张时期,对国际和区域和平与安全带来不利影响。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苏丹代表对我讲的客气话。

下一位发言者是吉布提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和发言。

杜拉尼先生(吉布提)(以法语发言):我首先祝贺你就任安全理事会5月份主席。在过去二年在安理会中与你和贵国代表团一起共事后,我们知道你是一位技术高超和老练的外交家,你正直的本性、忠诚和人道热情,将确保安理会成功。我还要感谢你的前任库凡达大使以杰出的方式指导了上月份安理会的工作。

我谨说明,我简短的发言想说的坦率,开门见山,但决不想刺激任何人。安理会再次审议巴勒斯坦问题,说明这一问题是多么严重。某一方,即占领国以色列令人遗憾的行为已使世界那一地区如此热切期望的和平不幸蒙上阴影。

四十三年前,大会通过第181(II)号决议作出一项决定,在英国托管下的巴勒斯坦建立两个国家:以色列国和阿拉伯巴勒斯坦国。托管下的犹太人接受了这项决议,于1948年5月14日创立了他们自己的国家。但是,生活在这片土地上数千年的卡南人

后裔,即这些地区的原居民巴勒斯坦人,在其他阿拉伯国家的支持下拒绝了这项决议,他们这样做是正确的:他们感到他们受到了不公正的待遇,受到了侵害,因此他们拒不满足只有那里的一部分领土。以后发生的事情我们都知道:该地区所有各人民都经历了破坏与不幸,特别是巴勒斯坦人民,在华盛顿签署《原则宣言》后,他们在某种程度上改变了他们最初的决定,接受了对他们国家的分治,这无疑迟早能让他们最终建立他们自己的独立和民主的国家,以东耶路撒冷为首都。

现在以色列应该认清现存的事实和现实了--现在决不能回避的事实和现实。以色列现在应该认真考虑过去所有的教训,正式且毫不含糊地接受它在1948年接受的分治--接受这一分治,即接受在以色列1967年边界以东有它未来的邻国,即巴勒斯坦国。

人们似乎感到,我们今天是在重演47年前同样的场面,但有一个重要区别,即角色变了,或换了。一方面是一个已经彻底精疲力尽,还没有走出其漫长和痛苦的道路,经历了各种破坏和大屠杀的人民,如达尔亚辛大屠杀、沙巴拉和夏蒂拉大屠杀,仅举二例;一个在还没有建立自己的国家之前就已承认了占领它的国家,接受第242(1967)号决议,承认和平共存及睦邻友好的人民;这一人民唯一的过错、唯一的缺陷,如果我能这样说的话,就是它向往在自己未来的独立国家中和平生活。

另一方面是以色列政府,虽然我们有而听说这不是以色列政府,而是以色列政界非常有势力,非常有影响的一部分人,不是以色列人民因为所幸当然并非以色列全国人民都赞同以色列政府在没收、并吞,进而扩张等问题上的立场。

从事实来看,今天以色列政府似乎已背离对大会第181(II)号决议的接受,它这样做剥夺了巴勒斯坦人民在该项决议中默认为今后边界内和平生活的权利。历史的讽刺是,直到不久前以色列仍一直珍视的载于第242(1967)号决议中的这项原则最近为该国拒绝,危害到生活在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巴勒斯坦人。

以色列内阁在星期日决定不没收更多的阿拉伯土地。在这方面,我想援引以色列大使雅阿科比先生1995年2月28日在安理会所作的发言。他谈到定居点时说:

“在以色列现政府于1992年7月组成后,它立即实质性地改变了以色列的定居点政策……以色列政府已停止拨出公共资源来支助扩大现存的定居点。没有也不会没收土地来建立新的定居点”。(S/PV.3505,第12页)

后来的情况如何可以由安理会来判断。

以色列不能够两者兼得,不能既得到和平,也得到土地。建立新的定居点以及没收和征用阿拉伯土地,尤其是东耶路撒冷及其周围地区的土地的行为只能阻碍和平进程。这种政策和此类行动违背了国际法、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决议、1949年《第四项日内瓦公约》和在华盛顿签署的《原则宣言》。

安理会成员知道,在伊斯兰阿拉伯和基督教阿拉伯世界产生了一种失落、反对和谴责的情感。安理会不能无视这种情感,它必须作出适当的回应。安理会面前有一项适度和平的决议草案,它无疑有助于平定情绪和重新发起谈判--但这一次是以真诚的精神谈判。吉布提期望在这次辩论结束时安理会将通过这项决议草案。

在我发言的最后我想对以色列大使说以下诚恳的话。

以实玛利的后代--人们有时也许会忽略他们也是你们的兄弟这一事实--真诚希望和平,但不是任何种类的和平。他们希望公正与持久的和平,戴高乐将军所称的勇者的和平。我相信,以撒的后代也希望和平。从事实来看,巴勒斯坦领导人--首先是阿拉法特主席--与以色列领导人不同,他们热切希望实现这一和平,他们已多次表明了这一点。诚然,巴勒斯坦人民今天力量还很弱,但他们向非常强大的以色列人民伸出了手。大使先生,诚然你们打赢了几乎所有的战争。诚然你们是一个区域大国。诚然你们是国际舞台上的一股强大的力量。但请允许我提醒你们以前同样强大的民族和同样强大的文明最终结局如何。我们不知道对我们来说今后会是如何。有多少力量很弱的民族后来变得强大起来,反过来又有多少强大的民族后来变得弱小?

在这样说时我要非常清楚地说明一点:我没有诅咒任何人--在这个情况中我指的是以色列人民。我只想说,以色列必须利用它的强大力量,不是将它用于推行基于征用、兼并和污辱的政策,而是应用于容忍、接受和友好睦邻。当一个国家强大时,

特别是当它考虑未来时,它必须安抚和协助其邻邦,并与它分享。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欧洲的例子给我们上了一堂很好的课。以色列的先知也给我们上了这节课,让我们记住他们也是我们自己的先知。

最后,以色列政府必须认识到一点:没有与巴勒斯坦人民及其领导人的公正与持久的和平,中东永远不可能有和平。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吉布提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下一位发言者是沙特阿拉伯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阿拉加尼先生(沙特阿拉伯)(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由衷祝贺你担任本月份安理会主席。我们相信,以你的能力和经验,你将领导安理会取得预期的成功。我还要表示我们感谢你的前任卡雷尔·库凡达大使上个月出色地主持了安理会的工作。

安全理事会再次在审议一系列有关阿拉伯国家和自1967年以来被占领领土问题的范围内审议神圣的圣城耶路撒冷问题。它是我们的首次礼拜方向和第三大圣地,最近--自中东和平进程于1991年在马德里开始以来--我们对国际社会将在全面解决中东问题的基本原则方面达成共识抱有一些希望。这些原则包括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第338(1973)号决议完全撤出阿拉伯被占领土,包括圣城耶路撒冷和叙利亚戈兰高地,以及以色列执行有关撤出南部黎巴嫩的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这些决议也规定了该区域所有国家在和平与安全中生活的权利和巴勒斯坦人民决定其未来和命运的权利。

在过去四年里,我们一直希望和期待该区域能够再次享有繁荣与和平。我们希望所有各方将真诚履行它们承担的义务,尤其是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与以色列政府于1993年9月13日在华盛顿签署了《原则宣言》以后。我们想这将是朝着在巴勒斯坦人与以色列之间建立一个公正的和平迈出的第一步。

我们当时态度乐观,满怀希望,期待该协定带来和平与繁荣,其各个阶段得到顺利执行。但是,以色列政府采取的一系列决定破坏了这些希望,损害了和平进程的气

氛；这些决定妨碍了人们为巩固睦邻友好关系进行所必需的有创见的思考和彻底分析。

我们深感遗憾地看到，以色列当局继续采取非法措施，没收更多的巴勒斯坦土地，并仍然试图吞并东耶路撒冷，改变其法律、人口和地理状况。所有这些措施都显然违反了《日内瓦第四公约》，特别是其第47和49条。

自从以色列首次采取步骤以吞并耶路撒冷以来，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已经通过许多决议，谴责以色列的这些行动并宣布它们无效。在各项有关的安全理事会决议中，最重要的是第252(1968)、271(1969)、476(1980)、478(1980)和672(1990)号决议。在这方面，我们着重指出第478(1980)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明确决定不承认以色列对耶路撒冷的吞并，并呼吁所有国家不把其派驻以色列的外交使团设在圣城耶路撒冷。

尊重安全理事会关于耶路撒冷的各项决议不仅是国际法和国际法治的要求，而且是继续在马德里开始的中东和平进程并使其成功的先决条件。毫无疑问，违反这些决议，特别是违反有关圣城耶路撒冷的决议的行为将使和平进程半途而废。

沙特阿拉伯和其阿拉伯姐妹国家一道支持了和平进程，以便使其获得成功，并使巴勒斯坦自治当局能够站稳脚跟，把和平进程推向前进。国际社会的代表、安全理事会以及和平进程的联合发起人，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必须承担起责任，说服以色列废除其在圣城耶路撒冷没收阿拉伯土地的非法行动，并彻底和真心实意地对和平进程做出承诺。如果安全理事会和整个国际社会对这些行动保持沉默，就将再次使人怀疑安理会的信誉，并对作为公正、正义与和平这些价值观的基础的国际标准产生疑问。

巴解组织和以色列之间签署的《原则声明》的条款之一指出，最迟应在过渡时期的第三年之前开始关于圣城耶路撒冷的会谈。方双商定，在明年开始举行的关于最后地位的谈判将涉及4个问题：耶路撒冷；移民点；难民；和边界。我们的理解是，根据《原则声明》，双方都做出了承诺，不采取任何可能妨碍这些谈判的步骤。我们不

知道,以色列的理解是否与我们的有所不同。

阿拉伯和伊斯兰世界希望安全理事会再次重申阿拉伯和伊斯兰对耶路撒冷享有的权利。它们呼吁安理会宣布以色列的这些决定和行动为非法。它们希望安理会迫使以色列放弃其在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上建立移民点的计划和方案。现在,安全理事会拥有拯救中东和平进程的权力。它拥有使以色列不再坚持这些政策和做法的权力。

我们希望,安理会将担负起责任,恢复阿拉伯和伊斯兰的合法权利,并希望中东将和其他区域一道享有繁荣、稳定与和平。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沙特阿拉伯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下一位发言人是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阿兹瓦伊先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祝贺你就任本月份的安全理事会主席。我确信,你的广泛经验和智慧将使你能领导安理会肩负起维护国际与安全的责任。

我还向你的前任,捷克共和国常驻代表库凡达大使深表感谢和赞赏,他在上个月英明地领导了安全理事会的工作。

安全理事会正在举行会议,审议一个在过去多次摆在其面前的问题:以色列人违反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决议,这次,是以色列人在东耶路撒冷没收53公顷巴勒斯坦阿拉伯土地,来建立更多的以色列移民点,以此作为其继续使圣城犹太化和改变其人口组成的企图的一部分。通过采取这一步骤,以色列人再次证明,他们不尊重国际法,也从不遵守任何联合国决议。

国际社会已多次反对以色列人采取措施吞并圣城并改变其法律地位、地理特性和人口组成。安理会自己已就这个问题通过了若干决议,其中最重要的也许是第478(1980)号决议,安全理事会在该决议中对宣布改变圣城特性和地位的“基本法”表示关注,并尽可能以最强烈的措辞指责了该法律和以色列人拒不遵守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行为。

安全理事会在第478(1980)号决议中确认“基本法”违反国际法,并确定以色列占领国所采取的所有立法与行政措施和行动均属无效并应立即撤销,因为这种措施和行动对实现中东全面、公正和持久和平构成严重障碍。安全理事会还要求已在圣城设立外交使团的各国撤回这些使团。

该决议通过之后的情况如何?以色列人继续违抗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坚持其旨在使圣城犹太化的行动。他们还继续进行旨在破坏阿克萨清真寺的挖掘,他们在1969年未能把它烧毁。他们还坚持阻碍生活在圣城的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有时通过把该城与巴勒斯坦其他城市隔离开来,有时通过煽动狂热的定居者不断袭击巴勒斯坦阿拉伯人,而迫他们离开该城。

甚至最近的事态发展,即所谓的以色列人与巴勒斯坦人之间的《和平协定》,也未阻止以色列人继续违反安全理事会决议和侵犯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而这种权利已得到国际法律的确认和支持。我们在此要问:以色列人继续拒绝执行安全理事会和国际社会的决议的行动要到何时为止?以色列人真想要和平吗?

安全理事会今天审议的问题是极端重要和严重的,因为圣城在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是战争与和平的关键。这次的问题不仅仅涉及以色列的盟国可施加压力和控制阿拉伯国家政府。它是一个超出阿拉伯国家政府而触及从印度洋到波斯湾的阿拉伯民族各国人民的感情的问题。它还是一个关系到整个伊斯兰世界各国人民的问题。任何控制愤怒人民的反应的企图,都永远不会成功。此外,这一事态发展将在该区域煽起更多的极端主义行为,这种极端主义的产生本来就是由于以色列人及其盟友的行动。

每天目睹以色列傲慢和持续侮辱阿拉伯人和穆斯林、违抗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阿拉伯人民和伊斯兰世界各国人民正在失去忍耐,因为以色列人由于美利坚合众国的偏袒立场而被免除执行这些决议。这甚至鼓励以色列人继续在损害其邻国利益的情况下以武力从事其违反和扩张行动。

以色列人被免除遵守《宪章》第七章的义务,尽管事实是其所有针对巴勒斯坦

人民的恐怖主义行动都属于《宪章》第七章禁止范围。阿拉伯人和穆斯林要问：为什么安全理事会未能迫使以色列人遵守其众多决议？为什么安全理事会避免对以色列人实行第七章规定？此外，为什么安全理事会对以色列残酷屠杀巴勒斯坦阿拉伯人视若无睹，而回过头来却在巴勒斯坦的一名犹太定居者受轻伤时闹得天翻地覆？阿拉伯人和穆斯林还要问：为什么一个超级大国、一个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鼓励、甚至怂恿以色列人拒绝遵守安全理事会的决议？这难道没有表明在对待以色列人问题上，安全理事会的一个常任理事国的责任与其行动之间存在着明显的矛盾吗？这种立场难道不会让包括我国在内的几个国家有理由不遵守安全理事会决议吗？安全理事会根据仅仅是怀疑两名利比亚公民涉嫌爆炸一架美国飞机，而依据第七章正对我国实行不公正的制裁。更有甚者，正是美国在阻止一场法律争端得到任何解决，该争端首先就根本不应置于安全理事会面前，因为它并未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任何威胁。

国际问题中的侮辱和双重标准的政策是十分令人遗憾的，因为它正由安全理事会及一个身为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的超级大国所实施。这一情况不能再继续下去；不能予以无休止的容忍，因这它激怒各国人民并驱使其寻求一切可能手段来摆脱这种不公正情况。它甚至会迫使他们重新考虑联合国的作用，联合国在保护各国人民及其权利和主权的领域里已失去其信誉。

今天，摆在安全理事会面前的是一个极为敏感的问题。阿拉伯世界和伊斯兰世界以及致力于实现中东和平与安全的各国人民正期盼着安理会。因此，它可以通过一项果断决议，结束以色列破坏对该区域持久、公正和全面和平的信念的非法行动，或者迫使该地区各国人民选择对抗和极端主义的道路，这很可能再次把该区域拖入一场会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血腥冲突。

一切将取决于安全理事会针对以色列旨在蚕食圣城并最终使其犹太化的政策所作出的决定和采取的实际措施。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下一位发言者是毛里塔尼亚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乌尔德·埃利先生(毛里塔尼亚)(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代表我国代表团最热烈地祝贺你担任1995年5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我相信,你的经验和技巧将确保安理会审议工作的成功。友好之邦法国正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中发挥的重要作用,更加强了你对我的信心。

我还借此机会感谢你的前任、捷克共和国常驻代表卡雷尔·库凡达先生阁下有效和干练地指导了四月份的安理会工作。

大家知道,阿拉伯国家关于开始同以色列进行谈判的政治决定,是基于安全理事会第242(1969)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并基于以土地换取和平的原则。

以色列政府开始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进行谈判的决定以及双方签署《原则声明》,加强了对和平进程的信心。

在以色列政府最近决定没收被占东耶路撒冷的53公顷巴勒斯坦土地之后,今天安理会现在开会。上述做法引起几乎普遍反对,并对脆弱的中东和平进程起消极影响;它猖狂和公然违反1949年《日内瓦第四项公约》、联合国历次决议以及1993年9月13日签署的《临时自治安排原则声明》。此外,这一决定违反国际行为准则、《联合国宪章》以及国际法规章和原则。它不但不能在现在正在进行的艰难谈判中促进信任气氛的出现,反而成为全面解决中东问题的又一障碍。

因此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和其它许多国家一样,强烈谴责以色列的决定——它企图使国际社会面临一个既成事实,并通过这一做法无视世界各国绝大多数人民的感情和愿望。

的确,三年多前的马德里和会以来取得了不少进展。对国际法准则和原则的谈判和尊重正在驱除使中东各国人民多年受苦的紧张和暴力。但今天,和平进程处于关键阶段:安全理事会应采取紧急步骤处理这些对国际法的严重违反行为。和平进程的进展和成功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双方完成已承担的义务的政治意愿与承诺。诸如使我们今天来到这里的单方面行动只能引起猜疑和怀疑,并破坏该地区各国人民的

和平与达成协议的愿望。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感谢毛里塔尼亚代表对我说的友好的话。

没有人发言了。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上午11点55分散会